

证券代码：002210

证券简称：飞马国际

公告编号：2018-009

债券代码：112422

债券简称：16 飞马债

##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飞马国际，证券代码：002210）将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拟签署重大协议，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飞马国际，证券代码：002210）已于 2018 年 2 月 5 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事项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及相关公告。

停牌期间，公司与交易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事项的各项工 作，就相关事宜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并 已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协议相关细节条款仍在进一步磋商中。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飞马国际，证券代码：002210）将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筹划重大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筹划重大事项为拟与相关方签署重大协议，预计交易金额将达到股东大会决策标准且对公司有重大影响。

### 二、公司所做的主要工作

在与交易各方达成交易意向的基础上，为避免信息扩散引起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

《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2 月 5 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

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与交易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事项的各项工作，就相关事宜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并已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协议相关细节条款仍在进一步磋商中。同时，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本次重大事项相关进展情况。

### 三、股票复牌安排

根据有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飞马国际，证券代码：002210）将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 四、其他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六日